**講題：看見復活的大能 2020年4月12日**

**經文：路加福音24：13-35 講員：林天行牧師**

**讀經：**

13正當那日，門徒中有兩個人往一個村子去；這村子名叫以馬忤斯，離耶路撒冷約有二十五里。14他們彼此談論所遇見的這一切事。15正談論相問的時候，耶穌親自就近他們，和他們同行；16只是他們的眼睛迷糊了，不認識他。17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走路彼此談論的是甚麼事呢？」他們就站住，臉上帶着愁容。18二人中有一個名叫革流巴的回答說：「你在耶路撒冷作客，還不知道這幾天在那裏所出的事嗎？」19耶穌說：「甚麼事呢？」他們說：「就是拿撒勒人耶穌的事。他是個先知，在神和眾百姓面前，說話行事都有大能。20祭司長和我們的官府竟把他解去，定了死罪，釘在十字架上。21但我們素來所盼望、要贖以色列民的就是他！不但如此，而且這事成就，現在已經三天了。22再者，我們中間有幾個婦女使我們驚奇；她們清早到了墳墓那裏，23不見他的身體，就回來告訴我們，說看見了天使顯現，說他活了。24又有我們的幾個人往墳墓那裏去，所遇見的正如婦女們所說的，只是沒有看見他。」25耶穌對他們說：「無知的人哪，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26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嗎？」27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着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28將近他們所去的村子，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，29他們卻強留他，說：「時候晚了，日頭已經平西了，請你同我們住下吧！」耶穌就進去，要同他們住下。30到了坐席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他們。31他們的眼睛明亮了，這才認出他來。忽然耶穌不見了。32他們彼此說：「在路上，他和我們說話，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，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嗎？」33他們就立時起身，回耶路撒冷去，正遇見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，34說：「主果然復活，已經現給西門看了。」35兩個人就把路上所遇見，和擘餅的時候怎麼被他們認出來的事，都述說了一遍。

**大綱：**

1. 同行：耶穌是舊約所指的基督（vv13-27）
2. 同席：復活的主與人同在（vv28-32）
3. 同宣告：作主的見證（vv33-35）